

南通市水资源公报

NAN TONG SHI WATER RESOURCES BULLETIN

2019

(送审稿)



南通市水利局

目录

概述

一. 降水量

二. 水资源量

三. 水资源利用

四. 水资源动态与用水指标

五. 水资源保护

六. 节水型社会建设

七. 水利建设与防汛抗灾

八. 水资源管理

概述



南通位于江苏东南部，东抵黄海、南濒长江，与上海市隔江相望，是江苏唯一同时拥有沿江沿海深水岸线城市。苏通大桥、崇启大桥和沪苏通长江公铁大桥三大过江通道，使南通全面融入上海一小时经济圈。南通地势平坦，河网密布，四季分明，雨量充沛，水资源开发利用条件优越。

2019年全市平均降水量为926.1毫米，折合降水总量为84.38亿立方米，属于偏枯水年。

2019年全市可利用水资源量50.22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17.32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6.32亿立方米，水利工程引长江水量48.38亿立方米，排水量40.4亿立方米，企业直接取用长江水约18.6亿立方米。

2019年全市总用水量为35.83亿立方米。农田灌溉用水18.48亿立方米，林木渔畜用水1.41亿立方米，工业用水10.95亿立方米，城镇公共用水量0.91亿立方米，居民生活用水2.90亿立方米，生态环境补水量1.18亿立方米。

2019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489.61立方米（常住人口731.8万人），单位GDP用水量38.18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9383.39亿元，当年价）；农田亩均灌溉用水277.34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28.44立方米/万元（含火电，工业增加值3849.7亿元，当年价）；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108.57升/天。

2019年对南通市118条河流210个断面进行了水质调查监测，综合评价结果表明：达到Ⅱ类水质的断面15个，占7.2%；Ⅲ类水质断面71个，占33.8%；Ⅳ类水质断面103个，占49.0%；Ⅴ类水质断面18个，占8.6%；劣于Ⅴ类水质断面3个，占1.4%。累计超Ⅲ类水质标准的断面124个，占59.0%。

2019年内河水水质符合Ⅱ类水标准的河流占0.5%；Ⅲ类水标准的河流占32.1%；Ⅳ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56.0%；Ⅴ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9.8%；劣Ⅴ类水质标准的河流占1.6%。以双指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评价内河水功能区达标率为71.7%。

2019年长江南通段水质类别在Ⅱ~Ⅲ类之间，水功能区水质达标率为100.0%，全市以长江为饮用水源地供水的水质达标率为100.0%。

一、降水量



2019 年全市平均降水量为 926.1 毫米，折合降水总量为 84.38 亿立方米，比多年平均降水量偏少 12.6%，属偏枯水年。

（一）降水量时空分布

2019 年全市降水量时段分布不均，降雨集中在汛期，5-9 月降水量为 545.5 毫米，比多年汛期降水量（688.1 毫米）偏少 20.7%，占全年降水量的 58.9%。汛期内降雨主要集中在 7-9 月，月平均降水量均达 120 毫米以上，三个月共降雨 415.7 毫米，占汛期降水量的 76.2%。非汛期内 2 月降水量最多，月平均降水量为 92.9 毫米，3 月份降水量最少，降水量仅为 25.1 毫米。全市 2019 年月平均降水量分布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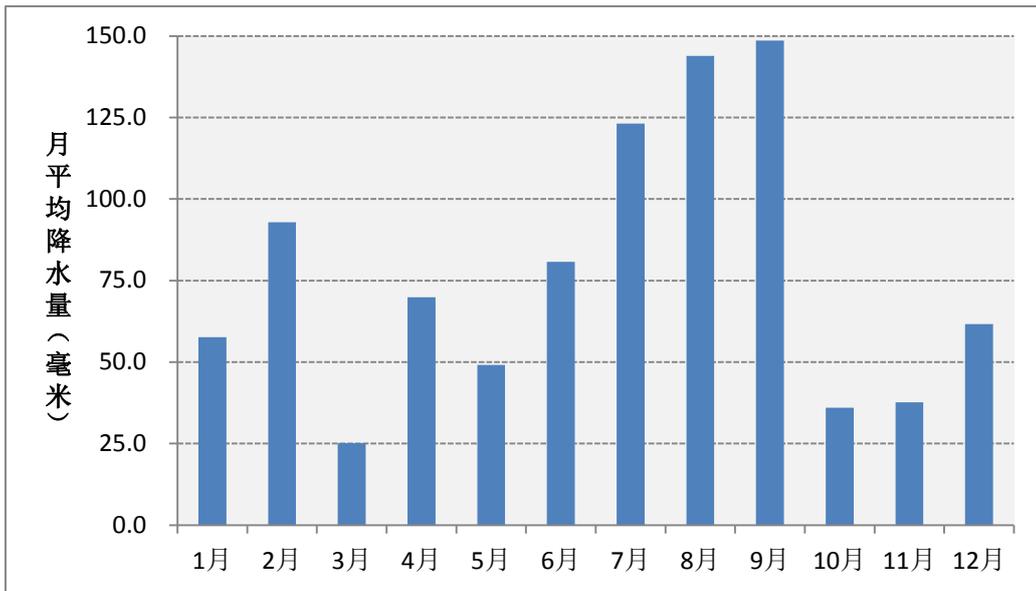


图 1 南通市 2019 年月平均降水量

2019 年降水量区域分布相对均匀，南通东南部地区降水量相对偏多，其中启东市年降水量最大，年平均降水量达 1108.7 毫米；其它地区降水量在 750-1000 毫米之间。全年最大雨量点为启东市希士站，年降水量为 1178.5 毫米；最小雨量点为海安市花庄站 704.9 毫米。各区域年平均降水量分布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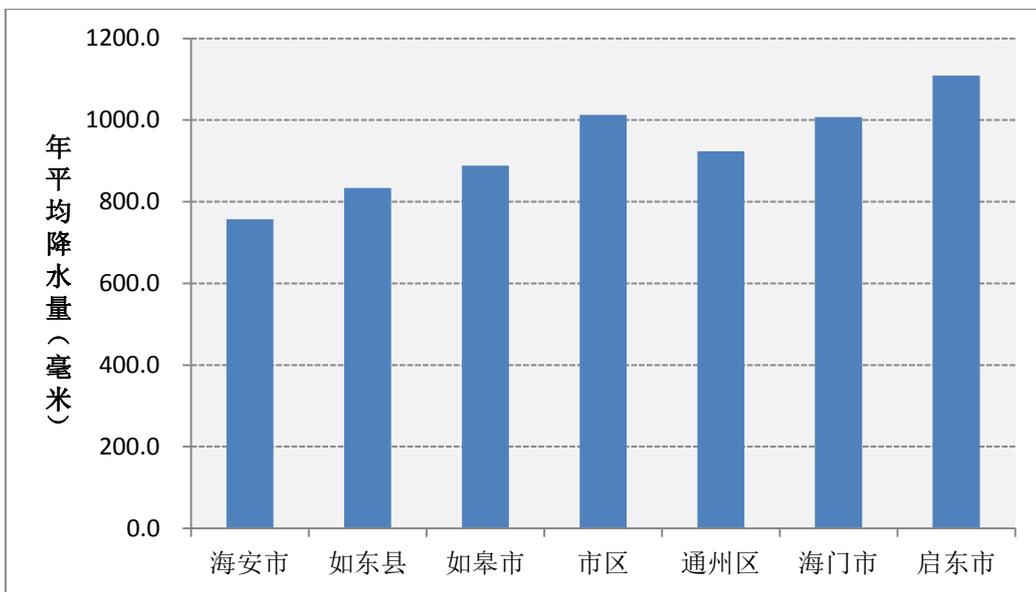


图 2 南通市 2019 年各地年平均降水量

（二）梅雨

2019年梅雨期为6月18日至7月21日，梅雨期共34天，较常年偏长。2019年全市梅雨期平均降水量为132.4毫米，比去年梅雨期（6月22日~7月9日）降水量102.1毫米偏多29.7%。整个梅雨期降水量分布不均，降雨高值区在如皋市，平均降水量为181.1毫米，低值区在启东市，平均降水量为100.6毫米。梅雨期最大雨量点为如皋市焦港闸站276.0毫米，单站最小雨量点为启东市向阳站91.5毫米。全市共有7个站点超150毫米，超150毫米的降雨覆盖面积为1786.0平方公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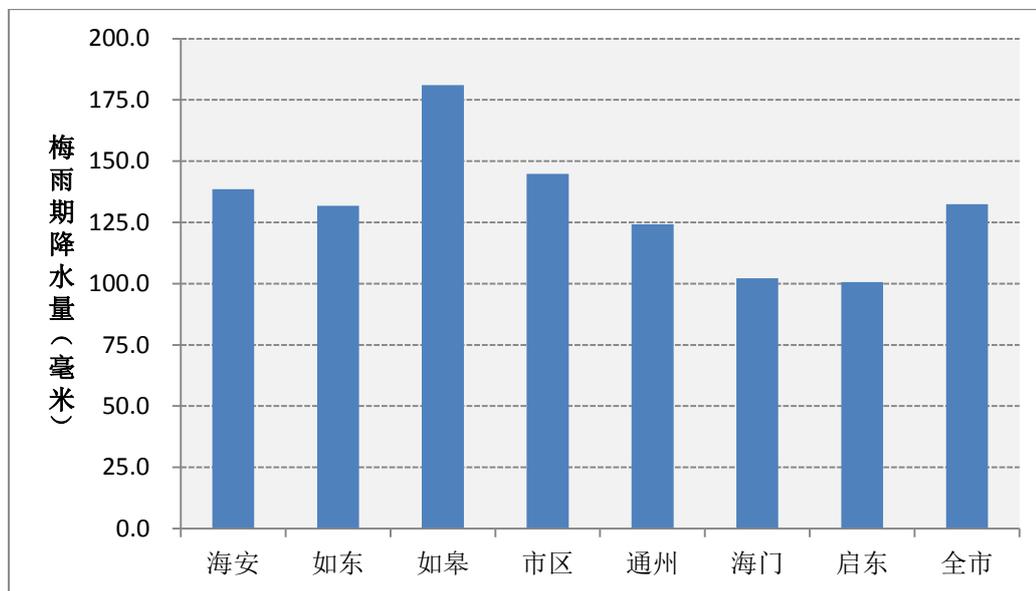


图3 南通市2019年梅雨期各地平均降水量

（三）强降雨与台风雨

2019年强降雨过程主要出现在5月25~26日、7月12日、7月17日、8月9~10日和9月1~6日。主要强降雨过程如下：

（1）5月25~26日，全市累计面雨量为38.4毫米。25日全市小到中雨，面平均雨量9.2毫米。26日雨势有所加强，全市普降中到大雨，面平均雨量29.2毫米，最大点雨量为启东七门闸站46.0毫米，其次为如皋站40.0毫米。

(2) 7月12日，全市普降大到暴雨，面雨量为40.3毫米。暴雨中心在市区及通州区，面雨量分别为64.3毫米、53.4毫米。全市36个雨量报汛站中有8个站超50毫米，最大雨量站为市区营船港闸66.5毫米，其次为市区南通闸62.0毫米。

(3) 7月17日，我市部分地区遭遇强降雨，如皋、海安及如东西部出现暴雨到大暴雨，面雨量分别达75.8毫米、59.3毫米、24.2毫米。暴雨中心在如皋，最大点雨量为如皋磨头站141.5毫米，其次为如皋站109.5毫米、如皋焦港站102.0毫米。全市36个雨量报汛站共有8个站超50毫米，覆盖面积为2523平方公里。

(4) 8月9~10日，受9号强台风“利奇马”影响，全市累计面雨量为77.3毫米。9日全市小到中雨，面雨量16.2毫米。10日我市普降大到暴雨，局部大暴雨，面雨量为61.1毫米，暴雨主要集中在中东部地区，其中启东市面雨量达85.2毫米。10日全市36个雨量报汛站中有25个站超50毫米，最大雨量站为启东七门闸站116.0毫米，其次为启东希士站101.0毫米、启东站93.0毫米。

(5) 9月1~6日，我市遭遇连续性降雨，全市累计面雨量为118.5毫米。1~2日全市中到大雨，降雨中心主要集中在东部地区，全市2天累积面雨量为47.9毫米。3日雨势有所减小，全市面雨量6.9毫米。4~5日受东南气流影响，我市普降中到大雨，部分地区暴雨大暴雨，累积面雨量为60.0毫米，其中5日雨量较大，36个雨量报汛站中有11个站超50毫米，最大雨量点为市区营船港闸132.5毫米，其次为通州金沙站91.5毫米、海门通启河闸76.5毫米。6日雨势减小，全市面雨量为3.9毫米。

二、水资源量

（一）地表水资源量

2019 年全市地表水资源量 17.32 亿立方米，折合年径流深 189.9 毫米。其中里下河区 0.41 亿立方米，斗南垦区 3.29 亿立方米，通南沿江区 13.62 亿立方米。

在地表水资源量的年内分配上，汛期占全年的 58.9%，非汛期占全年的 41.1%。各县（市）、区中，以如东县地表水资源量占比最大，占 19.90%；市区占比最小，占 5.7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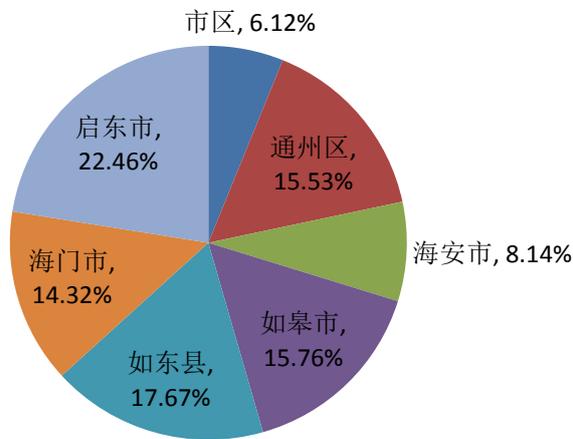


图 4 南通市 2019 年各地地表水资源量占比

（二）地下水资源量

2019 年全市地下水资源量 6.32 亿立方米，其中降水入渗补给量 5.78 亿立方米，地表水体入渗补给量 0.81 亿立方米，重复计算水量 0.27 亿立方米。

（三）水资源总量

2019 年全市水资源总量 23.64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7.32 亿立方米，浅层地下水资源量 6.32 亿立方米。

表 1 2019 年各行政分区水资源量统计表 单位：亿立方米

| 地区 | 计算面积 (平方公里) | 年降水量 (毫米) | 地表水 资源量 | 降水入渗 补给量 | 地表水 体入渗 补给量 | 重复 计算量 | 地下水 资源量 | 水资源 总量 |
|-----|----------------|--------------|------------|-------------|-------------------|-----------|------------|-----------|
| 全 市 | 9119.75 | 926.1 | 17.32 | 5.78 | 0.81 | 0.27 | 6.32 | 23.64 |
| 崇川区 | 215.00 | 963.1 | 0.43 | 0.06 | 0.01 | 0.003 | 0.07 | 0.50 |
| 港闸区 | 134.2 | 963.1 | 0.27 | 0.04 | 0.01 | 0.002 | 0.05 | 0.32 |
| 开发区 | 143.59 | 1062.6 | 0.36 | 0.05 | 0.01 | 0.002 | 0.06 | 0.42 |
| 通州区 | 1477.54 | 915.1 | 2.69 | 1.10 | 0.15 | 0.04 | 1.21 | 3.90 |
| 海安市 | 1131.39 | 757.2 | 1.41 | 0.61 | 0.10 | 0.03 | 0.68 | 2.09 |
| 如皋市 | 1571.26 | 888.5 | 2.73 | 0.78 | 0.09 | 0.06 | 0.81 | 3.54 |
| 如东县 | 1865.94 | 825.8 | 3.06 | 1.22 | 0.19 | 0.06 | 1.35 | 4.41 |
| 海门市 | 1122.04 | 1007.4 | 2.48 | 0.83 | 0.10 | 0.03 | 0.90 | 3.38 |
| 启东市 | 1458.79 | 1108.7 | 3.89 | 1.09 | 0.14 | 0.04 | 1.19 | 5.08 |

(四) 过境水资源量

2019 年全市引长江水量 48.38 亿立方米。其中九圩港闸 11.17 亿立方米，南通闸 2.44 亿立方米，焦港闸 4.57 亿立方米，碾砣港闸 5.54 亿立方米，营船港闸 1.66 亿立方米，新江海河闸 0.09 亿立方米，其他闸引水合计约 1.71 亿立方米；九圩港泵站提水量 17.37 亿立方米，焦港泵站提水量 3.83 亿立方米。全市入江水量 5.05 亿立方米，入海水量 35.35 亿立方米。

(五) 可利用水资源量

2019 年全市可利用水资源量 50.22 亿立方米，其中地表水资源量 17.32 亿立方米，地下水资源量 6.32 亿立方米，水利工程引长江水量 48.38 亿立方米，排水量 40.4 亿立方米，企业直接取用长江水约 18.6 亿立方米。

三、水资源利用



（一）用水量

2019 年全市用水量 35.83 亿立方米，其中，市区 9.84 亿立方米，海门 2.39 亿立方米，如东 6.19 亿立方米，启东 2.22 亿立方米，通州 3.95 亿立方米，海安 5.12 亿立方米，如皋 6.12 亿立方米。

（二）用水结构

各类用水量中，农田灌溉用水 18.48 亿立方米，林木渔畜用水 1.41 亿立方米，工业用水 10.95 亿立方米，城镇公共用水量 0.91 亿立方米，居民生活用水 2.90 亿立方米，生态环境补水量 1.18 亿立方米。

表 2 南通市 2019 年各行政分区用水量统计表 单位：亿立方米

| 行政区 名称 | 农业用水量 | | | 工业用水量 | | | 城镇 公共 用水 | 居民 生活 用水 | 生态 环境 用水 | 总用 水量 | 其中 地下 水 |
|-----------|----------|----------|-------|---------|----------|-------|----------------|----------------|----------------|----------|---------------|
| | 农田 灌溉 | 林牧 渔畜 | 小计 | 火核 电 | 一般 工业 | 小计 | | | | | |
| 市区 | 0.00 | 0.00 | 0.00 | 7.48 | 1.19 | 8.67 | 0.46 | 0.67 | 0.04 | 9.84 | 0.03 |
| 海门市 | 0.99 | 0.37 | 1.36 | 0.01 | 0.52 | 0.53 | 0.04 | 0.44 | 0.02 | 2.39 | 0.003 |
| 如东县 | 4.67 | 0.30 | 4.97 | 0.09 | 0.40 | 0.49 | 0.10 | 0.36 | 0.27 | 6.19 | 0.04 |
| 启东市 | 1.56 | 0.00 | 1.56 | 0.06 | 0.22 | 0.28 | 0.08 | 0.25 | 0.05 | 2.22 | 0.01 |
| 通州区 | 2.57 | 0.45 | 3.02 | 0.04 | 0.38 | 0.42 | 0.06 | 0.37 | 0.08 | 3.95 | 0.002 |
| 海安市 | 3.75 | 0.14 | 3.89 | 0.00 | 0.18 | 0.18 | 0.08 | 0.33 | 0.64 | 5.12 | 0.05 |
| 如皋市 | 4.94 | 0.15 | 5.09 | 0.00 | 0.38 | 0.38 | 0.09 | 0.48 | 0.08 | 6.12 | 0.04 |
| 合计 | 18.48 | 1.41 | 19.89 | 7.68 | 3.27 | 10.95 | 0.91 | 2.90 | 1.18 | 35.83 | 0.17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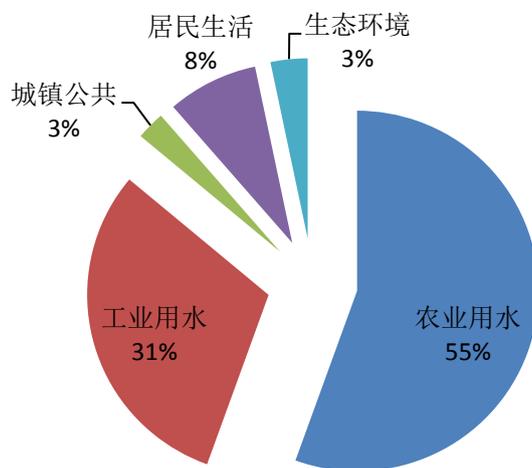


图 5 南通市 2019 年分类用水比例图

四、水资源动态与用水指标

（一）内河水势动态

2019年，通扬运河（海安通）平均水位2.38米（废黄河口基面，下同），最高水位 3.11米；如泰运河（丁堰）平均水位2.34米，最高水位2.98米；九圩港河（石港）平均水位2.33米，最高水位2.85米；通吕运河（货隆）平均水位2.22米，最高水位2.74米；焦港河（搬经）平均水位2.37米，最高水位3.16米；通启运河（常乐闸）平均水位1.96米，最高水位2.44米；里下河（海安串）最高水位1.72米。总体而言，通过水利工程的调度运用，2019年，南通市内河水势高于常年，内河平均水位较多年平均水位偏高0.25米左右，河网调蓄水量丰于常年。

（二）长江水势情况

2019年长江大通站年径流量9240亿立方米，平均流量29300立方米/秒，与多年平均年径流量基本一致，最大流量 68400立方米/秒，发生于7月17日，流量超 60000 m³/s的天数共 13 天，发生于7月13~25日。天生港最高潮位5.85米（吴淞基面，下同）（8月4日），最低潮位1.01米（11月26日）。

（三）用水指标情况

2019年全市人均综合用水量 489.61 立方米（常住人口 731.8 万人），单位 GDP 用水量 38.18 立方米/万元（地区生产总值 9383.39 亿元，当年价）；农田亩均灌溉用水 277.34 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 28.44 立方米/万元（含火电，工业增加值 3849.7 亿元，当年价）；居民人均生活用水量 108.57 升/天。

五、水资源保护



（一）河流水质

2019 年对南通市 118 条河流 210 个断面进行了水质调查监测，综合评价结果表明：达到 II 类水质的断面 15 个，占 7.2%；III 类水质断面 71 个，占 33.8%；IV 类水质断面 103 个，占 49.0%；V 类水质断面 18 个，占 8.6%；劣于 V 类水质断面 3 个，占 1.4%。累计超 III 类水质标准的断面 124 个，占 59.0%。

2019 年长江南通段水质类别在 II~III 类之间，总体水质状况良好。26 个水质监测断面符合 II 类水质标准的有 14 个，占 53.8%；符合 III 类水质标准的断面 12 个，占 46.2%。

内河 184 个水质监测断面中符合 II 类水质标准的有 1 个，占 0.5%；符合 III 类水质标准的有 59 个，占 32.1%；符合 IV 类水质标准的有 103 个，占 56.0%；符合 V 类水质标准的断面 18 个，占 9.8%；劣 V 类水质标准的断面 3 个，占 1.6%。主要污染物为氨氮、总磷、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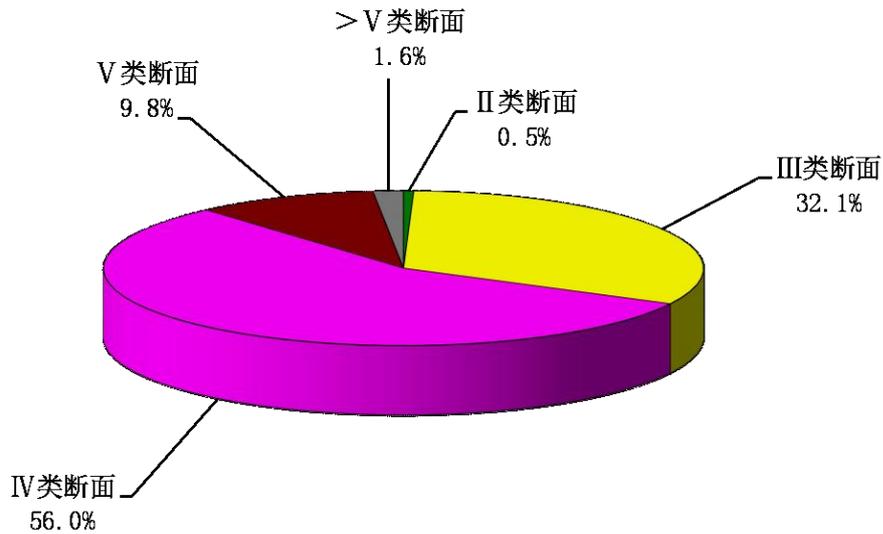


图 6 2019 年南通市河流各类水质断面比例状况

(二) 地表水功能区达标状况

2019 年共监测南通市境内水功能区 187 个，以双指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评价全年水质达标的功能区 140 个，水功能区达标率 74.9%；汛期水质达标的功能区 150 个，达标率 80.2%；非汛期水质达标的功能区 142 个，达标率 75.9%。从达标率时间分布看，达标率最低时期发生 1 月份，最高发生在 10 月份。

长江南通段 21 个水功能区水质类别在 II~III 类之间，以 III 类水为评价标准，则全部达标；以长江水功能区水质目标为评价标准，达标率为 100.0%。

以双指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评价内河水功能区达标率为 71.7%。其中 12 条一级河道 42 个水功能区中，达标的水功能区有 37 个，一级河道水功能区达标率为 88.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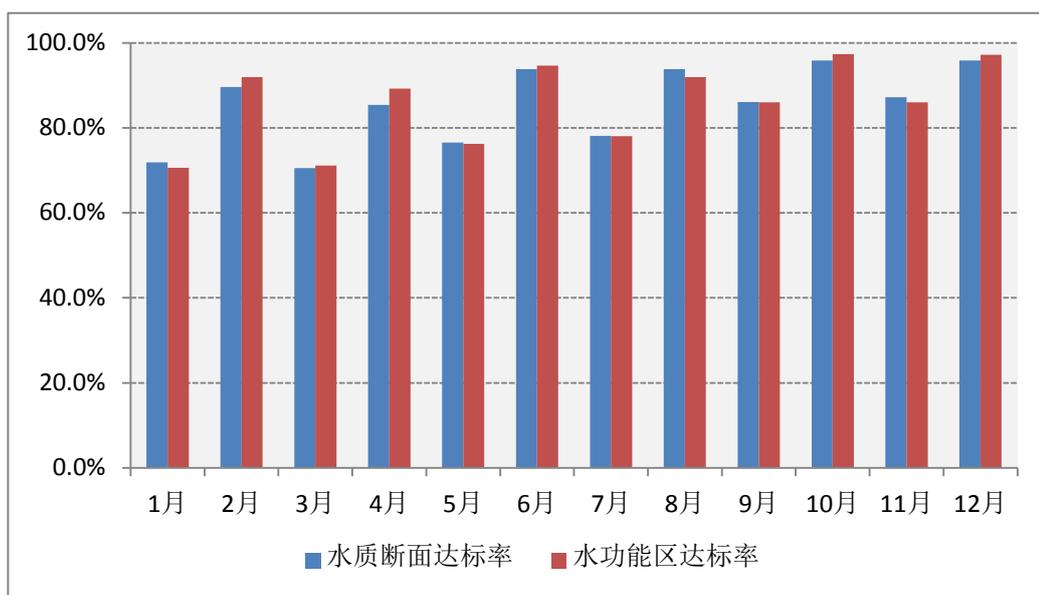


图 7 2019 年南通市水功能区达标率统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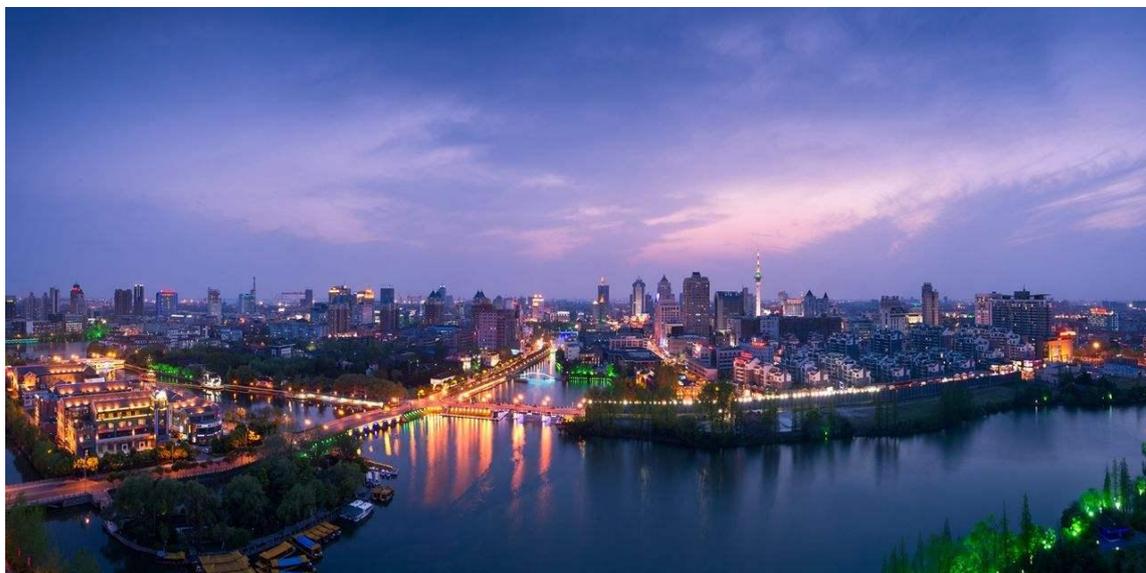
(三) 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状况

2019 年对全市长青沙水厂、狼山水厂、老洪港水厂、海门水厂等 4 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共监测 24 次，4 个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均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标准，满足饮用水源地水质要求，水质达标率为 100%。

(四) 考核水功能区水质状况

2019 年南通市考核水功能区共 31 个功能区，对照水功能区 2020 年水质目标，以双指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评价，达标的功能区为 29 个，全年达标率 93.5%；功能区水质监测断面 41 个，以双指标（高锰酸盐指数、氨氮）评价，全年达标断面 37 个，达标率为 90.2%。

六、节水型社会建设



2019年，我市在省厅、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新时期“十六字”治水方针，认真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及节水管理各项制度。按照“强监管、补短板”的要求，紧盯全年各项目标任务，狠抓“国家级县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县”的创建工作，节约用水管理工作上了一个新的台阶。

1.深入推进节水型社会和节水型城市创建工作，“省级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实现全覆盖，如东县、通州区、启东市、海安市、如皋市成功创建“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县”，提前超额完成“十三五”目标任务。南通市、如皋市成功创建“国家节水型城市”。

2.修订完善节水法规和制度。修订《南通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出台《关于非居民用水实行超定额（计划）累进加价的通知》，出台《南通市节水行动实施方案》，进一步加强节水监管，提升全社会节水意识，以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3.节水指标纳入地方政府政绩考核。出台《关于印发南通市2019年度市级机关单位服务高质量发展工作目标责任书的通知》（通考办发〔2019〕2号），明确要求把“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降幅”纳入政府考核内容。

4.高质量开展各级各类节水型载体创建。全市历年累计创成省、市、县三级“节水型单位”429家、“节水型企业”436家、“节水型学校（高校）”334家、“节水型社区”148家。

5.健全统计制度。按时按要求报送《水资源管理年报》、《水资源管理季报》、用水大户直报，及时编发《南通市水资源公报》，制定《南通市区计划取、用水单位用水情况月报表》。

6.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在全市用水产品、企业、灌区和公共机构中开展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推荐申报9家企业，其中3家成为“江苏省第二批水效领跑者”，1家进入“江苏省水效领跑者入围单位名单”。

7.强化重点用水单位监控。确定53家“市级重点监控用水户名录”，省级以上重点监控用水单位10家中已有8家接入国家水资源信息管理系统，在线监控正常。

8.用水审计深入推进。2019年，我市各地全面推进用水审计工作，全市共对华能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等19家企业、单位和学校开展了用水审计。其中省级以上重点监控单位中已有8家单位开展了用水审计工作，并将审计结论通报到各用水单位。超额完成年度任务。

9.合同节水工程有进展。根据部、省文件精神，组织在通高校召开“合同节水推进座谈会”。2019年，江苏工程职业技术学院（海门校区）实施的浴室合同节水项目，投资120万，已运行。

10.开展省级节水减排示范项目。2019年完成省级节水减排示范项目8个，预计产生节水效益550.92万立方米/年。

11.水利行业节水型机关见成效。启东市水务局按照“节水意识强、节水制度完备、节水器具普及、节水标准先进、监控管理严格”的要求全面开展节水机关创建，至2019年底，该局水务大楼改造工程已结束，相关资料已上报。

12.节水宣传。日常节水宣传：先后举办四期培训班宣传用水定额制度；组织在通高校召开“合同节水推进会”，全面解读合同节水内涵；结合《南通市节约用水管理办法》修订多渠道宣传节水；组织推动“节水大使”等节水主题宣传教育活动；全面组织、参与“全国节水知识有奖大赛”；在江海晚报、城市日历、濠滨论坛等媒体不定时面向大众宣传节水工作；各地的节水宣传已形成制度化、体系化，分期分批举办10多场专题宣传活动，发放近2万份宣传页，以及1万份节水宣传品，辐射老中青不同类型的人群，形成宣传网络。

重点节水宣传：“3·22 世界水日、中国水周”期间在市委市政府开展水资源节约、保护大型成果展示，面向领导宣传；“全国城市节约用水宣传周”在万达广场举办“全国节水宣传周”咨询活动，面向群众宣传。

七、水利建设与防汛抗灾



（一）水利工程

1月28日，小洋港拆建工程、裤子港整治工程（嵩园路——花园路、园林路——星湖大道）两项工程通过完工验收。完工验收会议由市城建集团组织，市水利局、崇川区、开发区及相关参建单位的代表出席会议。

3月6日，省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沈德忠副调研员带队到通吕运河水利枢纽工程开展质量与安全监督检查。市水利局副局长蔡莉等陪同检查。检查组对各参建单位的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但同时也强调各参建单位要继续高度重视质量与安全工作，严格按照有关水利工程建设规范执行质量安全管理。

3月29日，江苏省水利厅在南通市主持召开南通市九圩港提水泵站工程机组启动验收会议。省水利工程建设局、省水利工程质量监督中心站，南通市水利局、市水利工程管理站、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处以及相关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参加验收会议。

本次机组启动验收通过后，九圩港提水泵站将正式投入运行，进一步为沿海开发提供淡水资源，有效缓解干旱年份水资源供需矛盾，同时使内河形成必要的生态基流，改善内河水环境。

由于江中涨沙隆起、水流改道、深泓逼岸，导致挡浪块石松动，齿坎脱落，启东市启隆镇新河港闸东侧的4公里坡段，出现多处坍塌。自6月2日启东市水务局启动长江启隆段抛石护坎应急抢险工程，经过半个月的紧张施工，于6月20日接近尾声。

7月16日如泰运河闸开闸运行，由此如泰运河实现全程贯通。如泰运河正式开通并形成循环，将有效改善运河两岸支流水质，对南通、泰州运河沿线地区渔业养殖、生产用水等均具有积极意义。

8月7日，如皋市焦港泵站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会议在如皋召开，经充分讨论，验收工作组形成验收鉴定书，同意通过如皋市焦港泵站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程的完工验收意味着如皋市在治水、管水、用水等方面掌握主动权，工程投入运行后将进一步满足区域用水、提高供水保障，兼顾区域通航及生态环境用水要求。

8月26日，如泰运河接通工程顺利通过了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同工程完工验收，标志着如泰运河接通工程正式投入使用，该工程可恢复如泰运河供排水能力，促进水体流动，改善河网生态环境，改善内河航运条件，促进区域经济协调发展。

9月17日，通吕运河水利枢纽工程水泵机组正式进场，标志着该工程即将进入水泵机组设备安装阶段。

10月24日，市水利局在海门主持召开东灶港闸除险加固工程竣工验收会议。市水利工程管理站、海门市水利局、海门市东灶港闸管所及各参建单位参加了验收会议。验收组一致认为，东灶港闸除险加固工程已按照批复内容建设完成，施工质量符合规范和设计要求，同意工程通过竣工验收。

为贯彻落实“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改革发展总基调，进一步做好全

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提升全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管理水平，促进全市水利工程质量管理与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10月31日-11月1日，市水利局在海安市举办全市水利工程质量与安全监督工作培训班。全市水利系统质量与安全监管人员、各类水利生产经营单位相关人员等150余人参加了培训。

11月26日-28日，按照水利部《关于对2019年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等有关工作开展督查的函》工作部署，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会同省水利厅成立了复核组，对我市首批完成整改的25个整改规范项目逐一进行现场检查和复核。经认真核查，工作组认为，我市首批完成整改的25个整改规范项目基本达到整改要求，同意通过复核。

12月31日上午，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一级调研员吴晓春一行来到通吕运河水利枢纽工程试运行现场指挥协调。通吕运河水利枢纽工程于2018年10月29日开工，历时14个月，于31日起，正式进入试运行阶段。

（二）农村水利

2月12日至13日，市局农水处赴启东市、海安市等地就我市农田水利工程项目建设变更、安全质量、农村水环境等工作进行踏勘和督查。督查组一行实地察看了启东市2018年小农水重点县北新镇项目区和海安市白甸镇、墩头镇中小河流重点县等项目工程。督查组对农水项目建设工作给予肯定，要求启东和海安两地进一步围绕农业现代化的目标，瞄准省厅和市委、市政府工作部署要求，抓紧水利项目建设工作。

2月27日下午，南通大学校长施卫东带队赴通州区调研和商谈农村水利技能改造、农业水价综合等工作。通州区政协主席陈艳梅、南通市水利局副局长赵建华以及通州区政府、水利局等领导参加会商。

3月26日，赵闻斌副市长专题听取我局关于农村黑臭水体整治实施方案工作汇报，并对下一步整治推进工作提出具体要求。市政府副秘书长倪永平参加会议。

5月21日上午，生态环境部水生态环境司司长张波带队检查南通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治理相关工作，重点视察了市水利局牵头实施的濠河水环境提升一期工程。市水利局副局长蔡莉陪同视察。张波一行检查了灰堆坝闸改造工程、文峰片区水系治理工程等项目现场，高度肯定市水利局在水环境治理方面做出的成绩。

7月29日，全市农村河道疏浚整治、黑臭河道治理暨河道“两违”专项整治现场推进会在如东召开。本次会议的主要任务是深入贯彻落实好省总河长令，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工作部署，进一步创新举措，攻坚克难，加大工作力度，加快工作进度，扎实推进全市农村河道疏浚整治、黑臭河道治理、河道“两违”专项整治“三项重点工作”，推动全市水环境质量的持续改善。市副总河长、市政府副市长赵闻斌出席会议并讲话。

9月4日，省财政厅和水利厅年度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管理绩效考评揭晓，我市启东、海安、如东、通州、如皋、海门六县市区全部获得优秀等次，获得历史最好成绩，在全省处于领先，并获得省财政专项资金补助。

今年以来，我市按照“管理服务到位、水价核定到位、水费收缴到位、政府监管到位”的要求，强化部门联动，注重规划引领，规范项目建设管理，持续加大财政投入力，截止11月28日，全市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面积304万亩，已全部完成2019年度计划任务。

11月29日，南通市水利局会同南通市发改委对如皋市2018年新增千亿斤粮食产能规划田间工程进行了竣工验收。验收组一致同意该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对如皋市规范项目建设管理给予高度评价。工程实施后，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大大改善，建设高标准农田面积2万亩，改善灌溉面积1.505万亩，改善排涝面积0.495万亩，增加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3万亩，年增加粮食产量100万公斤。

12月13日，水利部灌排中心农水处处长陈华堂带队赴我市启东市指导农业水价综合改革工作。

（三）防汛抗灾

2月26日至28日，市防办与市应急管理局组成汛前检查工作组，对重点水利工程和历史险工险段进行汛前专项检查，要求切实做好2019年防汛防旱准备工作，做到防汛工作早安排、早部署、早动员。

4月2日至3日，省水利厅党组成员、副厅长高圣明率队来通，检查我市水旱灾害防御汛前工作及水利安全生产工作。副市长赵闻斌等参加活动。相关领导一行实地检查了海安市北凌新闸、如东县洋口外闸、南通市九圩港提水泵站、通吕运河水利枢纽在建工程等工程现场，并听取了市水利局关于全市水旱灾害防御汛前准备和水利安全生产工作的情况汇报，对我市相关工作予以充分肯定。

5月9日，我市召开防汛防旱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分析研判全市防汛抗旱形势，全面动员部署防汛防旱工作。会议要求各地各部门超前筹划、及早部署，从严从实从紧推进各项防汛工作。副市长赵闻斌出席会议并讲话。

为做好今年的防汛准备工作，有效应对主汛期可能发生的各类突发性洪涝灾害和台风袭击，确保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5月24日下午，南通市防汛防旱指挥部联合南通军分区和如东县人民政府在如东县刘埠水闸进行军地联合防汛防旱应急抢险演练。南通军分区及市水利、应急管理、气象、电信等部门、各地各防汛抢险专业队约230人参加演练。

5月31日，针对防汛防旱职能调整、人员变动的新形势，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举办2019年防汛防旱防台应急管理培训班。市防指各成员单位分管负责同志，各县(市、区)水利(务)局、应急管理局分管负责人和防办主任等参加了此次培训。

6月19日，南通市防汛防旱指挥部办公室主任周兴余在市防汛防旱指挥中心召集气象、应急、水利等部门相关人员就如何做好梅雨期防汛防旱工作进行专题会商。会议强

调五点措施：一是加强监测预报预警，二是科学调度水利工程，三是加强涉河项目建设和管理，四是加强应急值守，五是加强应急救援力量建设。市防指将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工情，加强调度和管理，全力做好防汛工作，最大限度减轻雨涝灾害的影响。

7月1日下午，南通市委副书记、市长徐惠民率队检查推进长江大保护暨防汛防涝工作。他指出，要坚决贯彻落实中央、省决策部署，进一步压实各方面责任，完善系统化措施，以更严的要求、更实的作风，构建齐抓共管、攻坚克难的有效机制，全力打赢打好长江大保护和防汛防涝硬仗，助推全市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

受强对流云团影响，7月17日07时至18日07时南通市北部出现强降水，海安、如东西部出现暴雨、局部大暴雨，如皋暴雨到大暴雨、主城区特大暴雨，共21个乡镇（街道）降雨量超过50毫米。市防指加强应急值守、调度，加强水利工程巡查，适时作出安排部署，全力做好防汛排涝工作。

今年第5号台风“丹娜丝”（热带风暴级）19日16时中心位于南通东南方向约380公里的海面上，中心附近最大风力9级（23米/秒）。受其外围影响，7月19日夜里到20日多云，有分散性阵雨，风力较大，最大风力陆上4-6级，沿江江面5-7级，沿海海面7-9级。为切实做好第5号台风“丹娜丝”防范工作，7月19日下午，根据市政府赵闻斌副市长指示，市防汛防旱指挥部副指挥、市水利局局长吴晓春主持，南通市防汛防旱指挥部召集水利、应急管理、气象、农业农村、市政园林等部门进行会商，并做部署。

今年第9号台风“利奇马”8月9日8时位于我市东南方向大约656公里的洋面上，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7级（58米/秒），受其影响，9~11日我市有强风雨天气。根据我市防台形势，按照《南通市防台风应急预案》（2019年修订版）有关规定，市防指决定，8月9日10时起，启动全市防台风III级应急响应。为防御“利奇马”，全市紧急动员，各级党委政府及防指成员单位迅速响应，紧急落实，全力防守。各级防汛行政和技术责任人进入临战状态。

台风“利奇马”中心于8月10日01时45分在浙江温岭市城南镇登陆，登陆时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6级（52米/秒，超强台风级）。受“利奇马”影响，10日至11日我市仍有强风雨天气。8月10日9时10分起，市防指决定将全市防台风升级为Ⅱ级应急响应。

11日凌晨3时30分第9号台风“利奇马”从如皋长青沙进入南通境内，5时至6时，台风中心移出南通。受其影响，8月9日8时至11日10时，全市大部分地区出现暴雨，局部大暴雨，最大雨量151.3毫米（启东市南阳镇）；市区雨量普遍超过50毫米，100毫米以上的站点1个（幸福街道）。11时9时至10时无明显降水。

8月14日午，市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主持召开防御第9号台风“利奇马”工作总结会议。会议旨在以防御第9号台风为典型例子，全面总结防汛防台工作中应急能力和本领，始终坚持底线思维，以如临深渊、如履薄冰的状态，在防汛防台工作中做到不慌不忙，从容应对，有力、有序、有效应对全市防汛防台重特大险情灾情，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今年第13号台风“玲玲”（超强台风级）6日15时中心位于浙江省舟山市东南方向约285公里的海面上，中心附近最大风力16级（52米/秒），中心气压935百帕。市防指会同气象、水文等部门继续密切关注第13号台风动向，加强会商研判，全力做好各项防御工作，最大限度降低台风灾害损失。

12月10至13日，市水利局在江都水利工程管理处举办全市水旱灾害防御暨水生态调度培训班，江都水利工程管理处副主任周灿华出席开班仪式并致辞，市水利局副调研员施健在开班仪式上讲话。各县（市）区水利（职能）部门分管领导、水旱灾害防御（防办）、市属水管单位30余人参加培训。

八、水资源管理



（一）深入落实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

1.完成最严格水资源管理省级考核工作。在 2019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中蝉联“优秀”等次。

2.严格考核督查。制定南通市 2019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工作实施方案和实施细则，对各县（市）2019 年度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日常考核和终期考核，市政府办通报考核结果。

3.开展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执行和节约用水情况督查。采取采取现场抽查、对比和审核内业资料相结合方式，重点围绕水量分配、取水管控、取水口取水监督管理、饮用水源地管理、节约用水管理、节水评价、用水户节约用水等方面，对各县市区水资源管理制度执行和节约用水情况进行督查。

4.全面完成取水工程（设施）现场核查工作。出台《南通市取水工程（设施）核查登记工作方案》，核查出全市闸、泵站、水井等取水工程（设施）共 4714 个，登记各类

取水工程（设施）项目共 1726 个，核查登记填报完成率 100%。同时完成取水工程（设施）现场核查 452 个，完成预定任务。

（二）河湖管理

1.河道管护出成效

按照“水岸共治、江河联治、全域防治”治水思路，扎实推进长江生态修复保护、中心城区水环境质量提升、城乡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三年行动、黑臭水体治理、生态河道建设、河道“两违三乱”专项整治等重点工作。全市水环境质量大幅改善，31 个省考以上断面优Ⅲ比例，从 64.5%提高到 74.2%，全市水质状况由“全国排名靠后”而跃居“水质改善幅度全国重点城市第 17 位”，基本消除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中心城区 66 平方公里内主要河道达到Ⅲ类水质，成为城市治水的成功范例，建成全国水生态文明城市。

2、河湖突出问题及整改

（1）市级河长制办公室发现问题及整改情况。4 月底至 5 月中旬，省、市河长办对各地河长制公示牌树立情况进行督查暗访，市人大常委会领导带队对全市各县（市、区）水污染防治法贯彻落实情况进行现场执法检查，交办问题 37 个，各地已于 5 月 30 日前完成整改，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报送市河长办。

（2）中央和省领导批示、主要媒体曝光、水利部及水利厅暗访等发现的以一市一单形式函送市级人民政府办公室的问题及整改情况。水利部河湖司于 2019 年 5 月 13 日—5 月 30 日组织开展了江苏省河湖监管暗访，下发了《关于对江苏省河湖暗访问题进行确认的函》，南通市河湖“四乱”发现问题 3 处，已整改完成 3 处。水利部明察暗访发现问题交办，涉及南通 26 处，已全部完成整改，26 处已完成销号手续。

3、河湖保护专项行动

(1) 开展河湖“清四乱”、“两违三乱”整治。出台《关于深入开展全市河湖违法圈圩和违法建设专项整治的通知》、《关于印发〈南通市河道违法圈圩和违法建设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及整治任务清单的通知》、《南通市河道“两违”专项整治百日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等，以 53 条列入《江苏省骨干河道名录》中的区域骨干河道和重要县级河道为重点，在全市范围内全面排查，梳理河道“两违”专项整治项目 751 处，完成整改 744 处。结合“三乱四清”专项整治行动、水利部暗访交办问题办理、河道疏浚整治、黑臭河道治理、生态河道建设、中心城区水环境质量提升等工作，我市拆除违建 2028 处，拆除面积 31.7 万平方米。

(2) 开展农村河道疏浚整治。以生态文明示范区建设为抓手，以生态河湖行动为统领，大力开展河道清淤、岸坡整治、水系连通等工作。2019 年完成农村河道疏浚整治土方 1666 万方，疏浚县乡河道 165 条。各地采取整村推进，连片整治，增强了河道灌排功能，改善了水环境面貌，使农村河道整治成为社会满意、群众受益的惠民工程。

(3) 开展农村黑臭河道治理。在全省率先组织对农村黑臭水体进行全面治理，切实从百姓身边河、关切河、烦心河入手，按照“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疏浚活水、生态修复、长效管护”的治理思路，完成 1974 条农村黑臭水体的整治。

(4) 持续开展生态河湖行动。根据《南通市生态河湖行动计划（2018—2020）》，继续组织实施生态河湖行动。将生态河道建设完成情况纳入对各县（市）区河长制工作年度考核的重点内容，经过近两年的努力，全市投资近 8 亿元，共打造 8 条市级、19 条县级、189 条镇级、1507 条村级生态河道。

(5) 开展河道和水利工程管理范围划定。全市江海堤防、75 条骨干河道（省骨干河道 53 条，增列河道 22 条）、116 座水闸的划界确权工作目前全部完成。

(6) 开展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工作。全市共有 93 个项目被列入长江干流岸线利用项目清理整治范围，已完成整改 80 个。列入省高质量发展个性化考核指标的

10 个拆除取缔项目全部完成。

(7) 开展跨区域河流水量分配工作。完成《通吕运河河道水量分配方案》编制工作。

(8) 推进河湖健康评价。完成《2018 年南通市河流健康评价报告》，对如海运河、新通扬运河、通榆河、通吕运河、通启运河的河流健康状况进行调查和评价。

(三) 水资源保护

1. 强化水源地长效管理与保护工作。编制完成《南通市地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长效管理与保护评价》、《海门市地表集中式饮用水源地长效管理与保护评估》、《如皋市集中式饮用水源地长效管理与保护评估》，水源地长效管理与保护基本落实。

2. 开展水源地环境问题整改工作。完成狼山水源地梅林春晓饭店关闭、通州平潮镇九圩港村石材市场石粉排入河道和农田、南通洪港饮用水源地风险等整治工作。

3. 加强地下水管理与保护。一是推进“地下水压采方案”深井封填的扫尾工作。二是加强地下水水位监测监控，按季发布地下水水位监测报告。

4. 加强水资源监测。按月实施重点水功能区和双月实施水功能区全覆盖监测，及时发布水功能区水质通报；开展规模以上入河排污口的尾水例行性监测工作。

(四) 能力建设

1. 水资源管理信息化建设。将全市在用的自备水用水户全部接入水资源信息系统。落实专门队伍维护省水资源信息系统，并列入考核指标。财政安排财政专项资金用于信息系统维护。确保信息系统在线率保持在 92% 以上。

2. 水资源用水统计工作。落实专人做好各项用水统计工作及取水许可台帐信息。及时高质量上报水资源管理月报、季报、年报，确保数据上报的及时性、准确性、科学性。

3. 开展课题研究。完成“南通市沿江口门调度与水资源利用对策措施”和“改善农村水环境思路初探”课题研究。



南通市水资源公报编制领导小组

组 长：曹建华

副组长：孟 俊、范本华、马 进

南通市水资源公报编制工作小组

组 长：田 立

技术负责人：黄智勇、杨 逸

各单位成员：

南 通 市 水 文 局：辛鹏磊、沈 建、郁 昱

黄 霖、宋正逵、周 荣

南通市水利局水资源管理处：季晓云、徐 骏

南通市水利局工程运行管理处：于跃宏

南通市节约用水办公室：邱 琳、丁晶钰

主编单位：南通市水文局